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shan Aluminiu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南山鋁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10)

自願公告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本公告乃南山鋁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

為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驅動持續增長，並構建產業鏈上下游業務的協同效應，本集團擬開展電解鋁及相關原材料及配套業務。

本集團計劃於2026年啟動年產25萬噸電解鋁項目的籌備工作，初步預計在兩年的建設期間投資金額約為436.57百萬美元，建設周期為兩年。這一項目擬將選址於本集團氧化鋁廠所位處的印尼民丹島上的卡朗巴塘經濟特區，並須獲得相關地方當局的環境及／或建設許可。展望中長期發展，本集團還計劃制定額外年產50萬噸電解鋁項目的規劃工作，以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電解鋁產能規模，擴展電解鋁相關業務。在長期戰略層面，本集團計劃逐步提升本集團的電解鋁產能，以期實現本集團電解鋁及氧化鋁的產能匹配。通過上下游產能的協同發展，本集團將持續優化產業結構，發揮一體化運營優勢，以及提升整體經營效率和盈利能力。

上述戰略規劃的制定乃基於多方面的有利因素。首先，本集團目前有充足的土地供應，可滿足新建電解鋁項目的用地需求。其次，本集團所處的地理位置優越，位於太平洋與印度洋之間的門戶(包括馬六甲海峽及新加坡海峽)。馬六甲海峽是世界上最繁忙且通航量最大的商業航道之一。本集團臨近東南亞經濟圈，便捷通達歐亞大陸，涵蓋歐洲、印度、中東等地。這將有助於本集團發展海外市場，並拓展客戶基礎。

依托現有氧化鋁業務，本集團將積極推動業務多元化發展。電解鋁作為氧化鋁的下游業務，將與本集團現有業務形成產業協同效應。據本集團的理解，目前電解鋁市場需求有顯著增長，電解鋁價格持續上升，發展電解鋁業務有利於本集團把握市場機遇，提升盈利能力。本集團將通過拓展電解鋁及相關業務實現產業鏈條延伸，並將進一步提升收入模式的多元性和抗風險能力。

除上述外，本集團在印尼成功建設及運營氧化鋁項目的經驗，將為電解鋁項目的籌建和運營提供寶貴的借鑒，從而有效降低項目風險，提高實施效率。本集團亦能發揮及利用控股股東的行業資源及專業技術支持，為電解鋁及相關業務的規劃、建設和運營注入強大的動力。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行業動態及市場發展趨勢，確保各項發展計劃的有序推進。本集團將根據業務進展有需要時進一步發佈公告及／或通函(如適用)，以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及／或其他適用法律法規下的信息披露及／或審批要求。

本集團特此強調，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尚未就以上計劃簽訂任何正式或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南山鋁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郝維松先生

香港，2026年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郝維松先生及韓豔紅女士；(ii)非執行董事王艷麗女士、*Loo Tai Choong*先生及*George Santos*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文獻軍先生、張廣達先生及董美華女士。